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

2.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顿衡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展新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展新”）于2023年2月17日向公司提供借款5,000万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该笔借款公司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与广州展新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将上述借款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年，借款适用的年利率自原合同期限届满后次日起调整为5.3385%，其他条款按《借款合同》约定执行。

广州展新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165,626,536股，持股比例40.5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指南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8 日